# 最新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16篇)

来源：网络 作者：夜幕降临 更新时间：2024-09-21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一该用什么样的眼光来看待布恩地亚家族呢?漫长的几代人之中，有手艺灵巧的、有求知旺盛...*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一**

该用什么样的眼光来看待布恩地亚家族呢?漫长的几代人之中，有手艺灵巧的、有求知旺盛的、有聪明机灵的、有勇敢坚强的、有吃苦耐劳的、有光彩照人的……他们有坚毅的眼光，不轻易言败的性格，无论是旅途劳顿的南征北战，还是通宵达旦的欢娱，他们都可以用他们特有的魅力吸引体态美丽，性格丰满的女性。我无法看出这个家族有什么弱点，但他们最终也不过才经历了短短百余年，然后狂风袭来，他们的生命、他们的后代和关于他们的记忆，很快就那么无影无踪。但却看不出有什么值得惋惜后悔的地方。

该用什么样的眼光来看百年孤独这本书呢?我不记得自己在看这本书的时候有特别兴奋或者特别悲痛的心情，我觉得文字象水一样在我眼前流过，即便是难以理解的家族谱，时而现实时而魔幻的写作手法，完全不熟悉的地方和历史……这些那些打乱我读书节奏的方方面面似乎理所当然地被我所接受，我仍然以几乎不动的姿势一页页地看下去，看的时候在想什么我并不清楚，就好像小时候放暑假刚刚睡醒的午后，我躺在地上看着墙上时钟一分一秒走过。我没有起床，也没有在等待什么，我在干吗呢?我自己也不清楚。但是，很不可思议的，在读这本应该不算是喜剧的故事时，我竟然涌起一种类似于平静恬然的快乐。就好像我知道人终究会衰老死亡，但在照耀到阳光的瞬间，仍然忍不住微笑。

这是本没有爱情却非常浪漫的书。每个人都在用自己独特的办法抵抗孤独，参加革命也好，反复地做手工活也好，沉迷于情欲也好，读书翻译也好……这里面包括了人类一切可以抵抗孤独的办法，如果有充满爱心的无聊人士，完全将这本书变成工具书，把名字起成《抵抗孤独的一百种有效办法》，换上蓝色白色的书皮，写好书腰，用大号字体和一点五倍行间距印刷，放在当当或者卓越的首页进行热卖推荐。

想来应该卖的比《百年孤独》好许多才多。

矫情一点的文章里经常会看见，在这个城市里，寂寞泛滥。其实吧，生命从来不曾离开过孤独而独立存在。无论是我们出生、我们成长、我们相爱还是我们成功失败，直到最后的最后，孤独犹如影子一样存在于生命一隅，时不时地出来提醒你一下它的存在。它说上一句笑话，你就不知道如何是好。

有阳光也有雨水，有爱情也有孤独。其实这没什么大不了的。何必花那么大的心思去抵抗它呢?写一本书，做一次爱，去一个好地方，爱一个好姑娘，赚一百万以后再赚一千万……这些都不错，但不要把这些变成抵抗孤独的武器。不不不，各种各样的体验都不过是生命的一部分，但不应该是作为战斗的筹码白白被牺牲掉。孤独无法抵抗，孤独无法遗忘，孤独不会随着时间的过去而变老衰弱，孤独不会因为爱人增多而变浅薄苍白，孤独它在这里，不动不逃，偶尔出来说几句冷笑话。

孤独随时出现，我们能够怎么办?那就附和它笑几声罗。仔细想来，它并不是什么残酷的敌人，它在我们很小的时候就陪伴着我们，而且将不离不弃陪伴到死神来到。它提醒我们珍惜眼前，它督促我们体验人生，它使我们在成功的时候可以清醒，在失败的时候淡然一笑。它让我觉得许多东西值得试试看去争取，也让我觉得许多玩意没什么大不了的。有些东西，从出生到死亡，别人无法体会，无法替代，无法夺走——孤独就是其中之一，它流动在我的血铭刻进我的骨，它时而让我活的热烈，时而让我安静无奈——但我很高兴我比想像中容易地接受了它，它让我在一个人的时候，知道自己是谁。

浪漫是接受并享受无法改变的结果，浪漫是敢去玩一场必输无疑的美好的仗，浪漫是情有所用，心有所属，但同时不会遗忘自己是谁：请容许我介绍一直在教我如何浪漫的朋友，它的名字叫做孤独。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二**

我不知道孤独象征着何物，也许是精神，也许是肉体。人类生而孤独，死后灵魂也无法幸免。也许这个世界给予人类的的一生必须背负着的沉重的烙印，便是如影随形的孤独。从这一点上来看，无人不孤独。肉体、外在与表面是停留在这个繁华热闹的世界，与无数人打着交道，生活在群体中。灵魂、内在、却是活在独自、只有的世界里，精神是独立于肉体而存在的，思想能与外界分享、交流，可灵魂必须得到独立的思考才能得以更高层次的深化。

有时候身边的人越多，与外界的沟通越多，得到的信息与反馈越多，就越能体会到内在世界精神的与独立。外表接受阳光，内心处以安静、幽深的黑暗;外界流经时光岁月，内心的自我则得以一片凝固的永恒的时间。在此间隙，肉体与表面光滑无损，思想与灵魂历千锤经百炼、在无数思考疑问中打磨淬火、zui终到达片刻的成熟。

世间本无对错，只有不同的理解与不同的见地。成熟与不成熟，界限非常模糊，无所谓何谓正确，不同的人以不同的解释获得不同的支持。本无善恶，取人性命，报以恶果，若失去性命之人本就为罪大恶极之人?杀人者无心、有心;失手、蓄谋，各样情况交错，以何为标准、准则?有信仰与有无信仰的人，生活方式也翻天覆地之变化，若以对方为正确，岂不是杀人至于无形，否定了一个人的生命的的意义，倒比扼杀了这人的性命更加残忍。学习有各种方法，以为融会贯通zui佳，并不需反复询问知识深浅。分数可衡量某个时期的付出，却得不出此人品行、智慧的丰富程度，为蚁群所用，多中取少之时，才为体现分数考试价值之时。知识永无止境，断章取义、以小断大、舍远贪近、求分弃才需改进。

对待人生，每个人都有不同的态度、人生观与原则。

自认为，温婉的细涓长流的为zui惬意不过的生活方式。正是这种理想生活，简单而又难得。书本，单人，细笔，空房独处一下午。房外倾泻阳光，房内静聆阅书，感受文字的世界，享受独处的快感。刹那间，能听见平凡渺小的生命中，心灵的深处，身体里，灵魂在亘古持久的孤独中永恒的巨大的轰鸣。

我的生活态度，也便是独立且无时无刻不在思考，无论是面对过去，现在，或是未来。

关于百年孤独读书心得 篇三

老师推荐了很多的书，《百年孤独》算是一本。但我偏偏购买了这本书，从买书的这一刻，无形之中，我踏入了痛苦的深渊。先看了导读，嗯，感觉不错。随手翻阅，在看了将近五十页后，无奈宣告放弃，此后很长一段时间不曾翻阅，终于在此次暑假将其读完，自豪之感油然而生，买来将近一年，才看完，并理清了一丝头绪，怎能不令我自豪?

坦白说，这本书我没有完全读懂，但我不认为这本书难懂，潜意识里，我认为只要可以理清书中错综复杂的人物关系，即可读懂整本书。所以，书中人物的关系或许是重点，嗯，应该是这样的。

只是，要想理清其中的人物关系，不得不说，这是一个耗费时间精力的巨大工程，(z起码，对我来说，的确是一个重体力活)因为一个不留神，就会给弄混，我也是尽了z大努力，才勉强区分出了他们之间的血缘关系，在脑海中构造出了一个极其容易坍塌的家庭构造图，也正是凭借这张图，我才勉强没读晕。可以毫不夸张的说，这张图在书本合上的刹那便魂飞破灭了。

因为没完全读懂，所以只好写一些表面东西了。说实在话，我挺同情布恩地亚这个家族，这个家族的子孙一代又一代被取名为奥雷良诺和阿卡迪奥，“他们尽管相貌各异，肤色不同，脾性、个子各有差异，但从他们的眼神中，一眼便可辨认出那种这一家族特有的、绝对不会弄错的孤独神情”。孤独已经变成了这个家族的代名词，这种孤独持续了将近百年，这个家族的每一个成员都用自己的方式来排遣自己的孤独：奥雷良诺上校周而复始地制作他的小金鱼，做了化掉，化了再做;阿玛兰塔为自己织裹尸布，日织夜拆;雷蓓卡闭门风窗，把自己关在房间里直到死亡;俏姑娘雷梅苔丝每天在浴室里整小时整小时地消磨时间。而这所有的一切，在任何一个正常的家庭里都是不可想象的，令人感到恐惧，甚至是产生一种很强烈的窒息感，让人想要逃离。这个家族之中，夫妻、父子、母女，甚至是兄弟姐妹之间，始终没有心心相印的感情沟通，没有推心置腹的切磋商讨，相互之间缺乏信任和了解，缺乏关心和支持。尽管他们为打破孤独，进行过种种艰苦的探索，但z终均以失败而告终。或许是这一百年的孤独，使布恩迪亚家族z终在一阵狂暴的飓风中彻底从地球上消失了。

这本书深刻反映了哥伦比亚乃至整个拉美大陆的历史演变和社会现实，我没有看明白，这本书给我的印象更像是一本自传，或是一本预言书。一个人在为一个家族近百年的历史所作的预言，记载于羊皮卷上，并且没有遗漏，全部实现。而这个人在书中出现的次数很少，但他的影子却无处不在，他名叫墨尔基阿德斯。

合上整本书，如卸重负。将书放置书柜z不显眼处，决定从今以后再也不碰它了，这本书使我饱受头痛，我绝不会再给自己找第二次麻烦的!唉，不过，或许随着年龄增长、阅历的加深和思想的逐渐成熟，会促使我在某一天重新打开这本书。以后发生的一切是不可预知的，难道不是么?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三**

《百年孤独》，真是一本好书，当我决心要写这本书时，我竟不知道我的文字够不够分量去评价它。自己不是一名专业的文学评论者，不过作为一名学生，一位读者，我觉得，这本书写的真不错。借鉴一位网友的话，读外国名着，翻译者很关键，而我好像是恰恰读了一本不错的译版，整本书从头至尾，就像是作者的经历过的生活，虽然是第三人称写的，但还是有一种真实而奇特的感觉。

说实话，第一次读这本书时，翻开第一页，看到第一段文字，脑子里顿时一片发麻，虽然开始是一段优美的环境描写，但看着密密麻麻的文字，还有绕来绕去的语言，感觉这本书一定很难读。后来我发现，书真的不好读，可是我居然停不下来，一口气读完了全书。读完全本，合上书，再看看书的封页，“百年孤独”四个大字，顿时有一种难以表达的惆怅与失落感涌遍全身，这可能就是整本书的伟大之处吧，让人从书中感受到现实。

偶尔在另一本书中看到了作者的简介，我感到大为震惊，原来作者和中国还有一段崎岖历史。在1990年，作者加夫列尔·加西亚·马尔克斯曾到访过中国，然而看到了当时中国随处可见的盗版作品，愤怒至极，并表示他死后150年内不授权中国出版他的作品。20xx年，马尔克斯再次到访中国进行两个月的考察，并在20xx，中国才终于获得《百年孤独》的出版授权。看来《百年孤独》在中国并不是一帆风顺，不过这些丝毫不能影响一本着作的质量，相反，这段崎岖的历史更给了《百年孤独》这本神秘着作，更加丰富的神秘色彩。

《百年孤独》，全书讲述了布恩迪亚家族的兴衰历史，从定居马孔多，到全镇消失在大风中;从第一代人的探索与衰败，到后来六代人的奋进与颓废;从一个与世隔绝的小村落，到后来变成一个复杂奇特的“人群聚集地”，整个家族与村落的发展，细腻的与整个世界的变化结合到一起，既是对孤独的诠释与理解，又是对当时世界的映照与感触。全书充分发挥了魔幻现实主义的独特魅力，既像是对一个家族的真实描写，又如同一个神话故事，书中语言巧妙，神奇而不可思议的故事几乎每一章节都有，但在传奇中不失真实感，细腻的人物刻画和环境描写，让情节有条不紊的发展下去，在看似普通的家族发展过程中，让读者感受到一点点侵来的孤独之感。直到读完全书的最后一刻，一种强大而又莫名的感觉出现，于是自己终于明白了，这就是孤独，这就是百年孤独的灵魂所在。

不过说实在的，读这本书真的需要强大的想象力和耐心，因为作为一本大书，语言说不上优美，结构说不上巧妙，而却又最能吸引人的，就是故事看似平常却有极大吸引力的情节，一个家族的一个个小故事，一章一章，好像平平淡淡，但就是这种平淡让读者能真正进入到书中，直到读完，才发现原来家族变化了这么多啊。可又是这种看似平淡的描写，要求读者有足够的耐心，又因为这是一本外国名着，对于中国读者来说，最头疼的就是相似甚至重复的人名了，再加上复杂的人物关系，没有强大的想象力与耐心，真的很难把全书读完。可这又正是一本着作的伟大之处，只有读完了全书，书中的灵魂才会一下子贯穿读者全身，让读者感受到书中浓烈的精神。

值得庆幸的是，我确实把书读完了，我确实没有半途而废，所以我能看到了如此震撼的故事，如此伟大的着作。今天我又再一次拿起这本书，又再次认真的看了看极富震撼力的文字——《百年孤独》!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四**

百年孤独是我读过的第一本世界名著，当时我读初一，正是喜欢孤独寂寞用词的小女生，为了这个名字，我从图书馆借了来，可是第一句：多年以后，面对行刑队的枪口中，奥尔良上校想起了多年前他第一次看到冰的情景(大意如此)，一下让我蒙了，我把它放到一边，不愿再看，直到一个月后，图书馆催我还书了，硬着头皮拿起了书，看了两页。从看到第三页后，我的手再也离不开这本书，我把所有的业余时间都奉献给这本书，我用了一个月的时间反复看了三遍，从来没有一本书给我这样的经历：我把生命交给一本书了!那一个月，我无法跟人交流，无法大声说笑，满脑子都是奥尔良家族每一个人的身影，每一个都那么鲜活，每一个都那么特立独行，但所有的人都那么孤独于世!

每一次合上书，我都怀疑自己是否有勇气再翻开它，因为那种孤独从每一个字里透出来，压得我喘不过气，但每一次打开它，我又不愿意合上它，仿佛只有这本书才是我的世界，才是我活下去的理由。

可能我讲了这么多，还算不上谈读后感，差不多快一年了，当年看完此书的感受到今天还清晰如昨，每一个人问我看它的感受，我只有两个字：我怕。是的，我怕，我怕那种孤独，我怕自己爱上它而无法自拔，马尔克斯是魔幻现实主义作家，它的文字是被上了魔咒的，记得当时，我一边看书，一边胸中涌上巨大的悲哀，而眼睛干涩，一滴泪也出不来，但那悲哀比流泪更甚!

书里的每一个人都在用不同的方法来表达来宣泄自己的孤独，表面上他们是漠不关心的，实际上内心深处，他们渴望被人爱，被人认可，被人同化，可惜这是一个永远无法实现的梦!今天的我们又何尝不是如此呢?我们不也在用各种不同的方式来让自己逃避孤独，但实则上却陷进了更深的孤独吗?我们的爱，我们最温柔的部分，都被各种物质上东西遮得严严实实，再也出不来了!

看完书后，我用了一个月的时间才将自己调整过来，然后，我马上去书店买了一本精装本放在家珍藏，作为自己对平生最难以言表的一本书的纪念，但从买的那一天起，直到今日，我没有再动过它一下，只是将它好好地放在书柜的最高层，那是我无法触摸，没有勇气再看的禁区啊。

古人说：“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不深思不知这句名言之意，只要你仔细想一想，便觉得十分有道理，它道出了读书的重要性。

古诗中有：“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我们的知识需要源头活水，而这源头活水有一大部分来自书本。坚持每天读书，对自己的精神、心灵可以起到很大的作用，言谈不至于太枯燥无味了。

我很爱读书，我觉得读书就是一种享受，从小我就与书结下了不解之缘，它带着我在知识的海洋中遨游到现在。书是我们最好的老师，虽然它一直默默无闻，可它作出的贡献远远超出我们。它给了我们很多知识和道理，书不但是开阔视野，打开知识大门的一把万能钥匙，带我们一步步攀向科学高峰，而且是我们生活中的知心朋友。

烦恼时，我捧着它，它把我带进了知识的海洋。书的世界好像让人置身于一个鸟语花香的世界，使人心旷神怡，的确是一个放松自己的好空间，我的烦恼顿时不由自主的抛到了九霄云外。

高兴时，我捧着它，它把我带进另一个世界，这里有一些名胜古迹，有气势雄伟的岳阳楼，名扬中外的万里长城，闻名天下的桂林山水。让我尽情流露出自己的愉悦心情，将心中的感情融合在无穷无尽的山水之中。

书是一位知识渊博的老师，它带我畅游世界，领略大自然的风光，了解大自然的奥秘，它能让我懂得许多人生哲理。书，用它丰富的知识甘露浇灌了我求知的心田。

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没有书，我们不可能一步一个台阶攀向科学的高峰。读书，充实了我知识的宝库，丰富了我的生活，也激发了我对学习的兴趣;读书，让我感受到了无穷的乐趣，我亲身体会到：读书真好。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五**

前几天读完了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一直打算写篇读后感，苦于无从下笔。一方面是对作品本身有一知半解之感，一方面想的太凌乱以至于理不出头，一直深刻赞同王菲的《我也不想这样》中的反正最后每个人都孤独。人类社会总是这样。你是你，我是我，难免孤独。你我都是一条直线，有人与我永远很近但永远不能相交;而相交后的两条线必然愈行愈远。

整本书中，每个人都是一个孤独的个体。从家族第一个人何塞·阿尔卡蒂奥·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到家族最后一个长着猪尾巴的婴儿。从高傲果敢轰轰烈烈的奥雷里亚诺上校到精力充沛平凡而伟大的乌尔苏拉老妈妈，从纯洁如天使的俏姑娘蕾梅黛丝到喜欢热闹以至于娶了两个老婆的双胞胎之一。

这些人，从出生开始就是孤独，逐渐的，有人在孤独中失去自我，比如第一个何赛阿卡迪奥、梅梅;有人在对抗孤独中失去自我，比如丽贝卡;有人清醒的知道自己的孤独，可却无能为力，比如阿玛兰妲;有人孤独一生却不自知，比如乌尔苏拉，比如俏姑娘蕾梅黛丝 ;还有人在生命的最后幡然悔悟，可惜为时已晚，比如上校奥雷里亚诺。

有人说，那个家族中，每个人都深刻得令人难以想象。孤独其实也分种类：有如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般理性的孤独;有如乌尔苏拉般人性的孤独;当然，也有如何塞·阿尔卡蒂奥般禽兽的孤独。最后的那场飓风，终于将整个村庄一起带走了，同时带走的，是不会再重演的那个家族百年的孤独。

文为时作，作者安排这个结局，自然也是希望这个家族的孤独不要再重演。同时作者在文中充分利用了象征的手法，如那段关于不眠症的描写。

马孔多全体居民在建村后不久都传染上一种不眠症。严重的是，得了这种病，人们会失去记忆。为了生活，他们不得不在物品上贴上标签。例如他们在牛身上贴标签道：“这是牛，每天要挤它的奶;要把奶煮开加上咖啡才能做成牛奶咖啡。”前事勿忘，后事之师。人们啊，切莫像那个村庄的人那样，患上失忆啊。遗忘，就意味着背叛。

再回到现实生活，如果你和我们大多数人一样，被生活弄得很抑郁。不妨看看这本书，让书中孤独人的鲁莽激起你无畏抗争的勇气。也许，我们可以活得更牛逼哄哄，至少在别人眼中。奥雷里亚诺上校死去的时候，我心中一阵痛楚，就是这么想的。就像很多故事那样，到头来主人公都无法摆脱宿命，可是他们挣扎过了，奋斗过了，就够了。很多时候，我们没法改变什么，每个人都注定孤独，可是我们试图去改变，有此足矣。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六**

每样事物都有它的双面性。有阳光开朗的一面，也有冷酷无情的一面。一个人如果没有孤独这类东西，就像植物缺少土壤一样，少了其中重要的一部分。今天我向大家推荐一本加西亚·马尔克斯所著的有关孤独的诺贝尔奖书籍——《百年孤独》。

本书作者加西亚·马尔克斯出生于1920xx年哥伦比亚玛格达莱纳海滨小镇阿拉卡塔拉。童年与外祖父母一起生活。1936年随父母迁居苏克雷1947年考入波哥大国立大学。1948年因内战辍学，进入报界。五十年代开始出版文学作品。六十年代移居墨西哥。1967年出版《百年孤独》1982年获诺贝尔文学奖。xx年4月17日在墨西哥病逝。

《百年孤独》中的一家七代都是主角。第一代：好奇心旺盛，富于冒险精神的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与精明能干的乌尔苏拉。第二代是为人鲁莽大胆，好奇心重的何塞·阿尔卡蒂奥和性格寡淡的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等。其余的人也各具特点。一致的却是“可怕”的孤独。

我对家族的第一个女性——乌尔苏拉印象最深刻。为了与这种孤独的画面对抗，她做了许多努力。但孩子们却无一幸免地走向孤独的深渊，拥入孤独那冰冷无情的怀抱。最后她仍然无法战胜这种孤独，死不瞑目啊。她的坚强使我震惊。家族中每一个人都被孤独蛊惑着，轻轻地﹑慢慢地走向孤独，一个个迷迷糊糊地走向孤独的怀抱。可她并没有放弃。直到她死，她也没有放弃要把家人从孤独那冰冷的怀抱中唤醒，帮助家人挣脱孤独的怀抱。家族中其它女性也慢慢走向孤独，只有她一直保持着乐观坚强的信念。而不是被卷入混乱的生活当中，迷失方向，找不到自我。

奥雷里亚诺和阿尔卡蒂奥他们的循环推动着整个故事，并使整个家族的命运充满魔化色彩。从创立小镇，经过了许许多多的循环和波折之后，又回到了起点时终结。就像绕了一个圈，最终还是回到原点。“家族第一人被绑在树上，家族最后一人被蚂蚁吃掉。”一则可怕的预言。整个家族的这种循环，同样也是整本书里最吸引人的地方。

其实，书中的内容都是围绕“孤独”这个词来写的。说起孤独，不仅书中有，我们的现实生活中也有。我们也曾无数次体验过。即使有人极力抵抗孤独，但总是不能究根除底，把孤独彻底消灭。人们总会在某一时，某一刻，随时随地感到孤独。当别人拿着好成绩向你炫耀时，当别人和你讲和父母外出时的趣事时，你可能会感到孤独。即使就在你耳边。这些在你眼中是陌生的，你没有经历过的，你会显得有些孤立。

不过孤独也不一定是负面。像我，就喜欢孤独。因为在孤独的时候十分清静。我有个怪癖：专爱挑幽静的小巷走。尽管家长经常说我，可我就是不改，我就喜欢这样独自一人。没有大人的拘束，自由自在，耳根子也十分清静。人自然也心旷神怡，心情也变得很好。所以，我一点也不喜欢人山人海，我只喜欢无拘无束的孤独。

孤独是不可避免的。我们不如把它当作一个朋友，一个能够让我们认清自己的朋友。它会陪我们一生一世。珍惜与它在一起的每一分钟吧!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七**

单从读《百年孤独》的直观感觉来说，是非常的微妙且有意思的。与以往容易入书入戏的我不同，百年孤独里的悲欢离合、跌宕起伏、生离死别似乎和我之间隔了一层下雨中的玻璃墙。每当我似乎身临其境的时候，总有一层新雨将玻璃重新淋得模糊。也许是因为作者总以戏谑的口吻描述类似神话的种种场景，也许是因为书中人物狂野的孤独离世俗的自己太过遥远。

整本书中，每个人都是一个孤独的个体。从家族第 一个霍赛阿卡迪奥，到\*后一个具有家族明显特征的奥雷良诺。从高傲果敢轰轰烈烈的奥雷良诺上将到精力充沛平凡而伟大的乌苏拉老妈妈，从纯洁如天使的俏姑娘雷梅苔丝到喜欢热闹以至于娶了两个老婆的双胞胎之一。

一部繁杂庞大的百年家族史，一部脉络清晰的地方兴衰史。在时间的洪流中，个人在大背景的起伏中显得那样无力。羸弱娇小的被夺去生命，孤独执着着的留下悲伤的痕迹。无端去世的雷梅苔丝的萝莉像被作为祖母的形象保存，到\*后仍然在咬手指的雷贝卡执着的不肯死去。经历夺走3000人生命騒乱的阿卡迪奥得不到任何人的相信。他们都是人群的异子，孤独的极端。

对于我，则早已习惯了与孤独为伴，未必开心，但也未必悲哀。孤独是一个陪伴人一生的伙伴是一个既定事实，与其否认，与其抗争，与其无谓的逃避，不如接受它，拥挤的人群里让它保护你回家，周六的上午让它陪你吃早餐，整理阳光，周日的下午让它陪你晒晒太阳，晒晒俱疲的身体与心灵。

如果你和我、和大多数人一样，周期性的抑郁，不妨看看这本书，让书中孤独人的鲁莽激起你无畏抗争的勇气。也许，我们可以活得更牛逼哄哄，至少在别人眼中。奥雷良诺上将死去的时候，我心中一阵痛楚，就是这么想的。

我相信，这本书能给我的，远远不止于此。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八**

《百年孤独》作者加西亚?马尔克斯，哥伦比亚人，这本书是唯一一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南美著作。

我要诚实的说，这本书读起来对我的吸引性似乎不大，以至于读到快一半的时候并没有品读出任何好的东西，如果我非要给自己一个慰藉，那就是在这几天的沉寂氛围中获得了熏陶。似乎你不得不思索，读书除了启迪和思索外，有种无形的影响必然存在。

夜晚，突然间醒来，书中人物的心灵世界以一种无形的形式在我脑海来回回荡。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的天马行空的思想，最终死在栗树下，乌尔苏拉为了显示晚年活力仍存隐瞒着自己的眼盲，奥利里亚诺?巴比伦拿着羊皮卷破译家族命运密码“家族的第一人被困在树上，最后一个正被蚂蚁吃掉”，奥利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制作小金鱼，蕾梅黛丝升空，还有最后一个猪尾巴男婴被蚂蚁吃掉和荒凉的布恩迪亚家族彻底在世界上消失。那时通过对这些情形的感应，对孤独有了这样的一个理解，孤独好似产生于人内心深处无法与人诉说的诡秘和羞于与人诉说的秘密，而这两种状态却在很大程度上左右着你的行为，进而形成与外界难以交流或不屑交流的巨大隔阂。

布恩迪亚家族中每个人都有着自己的孤独，他们倍受心灵的折磨，同时又独自享受着那份孤独。孤独是什么，也许是内心最深的秘密。孤独是这个世界上永远也根除不去的东西，它好似心灵的黑洞，甚至连自己都难以窥透。每个人都有着自己的孤独，都有那么一个时刻你不想与任何人诉说你的煎熬，在折磨中忍受着孤独，你又喜欢躲在无人的角落默默享受着这份孤独。

人与人之间并不是一旦遇到悲凉的心境就需要有人出来安慰，因为你体会不到他的孤独，你那善意的劝解反而更加刺痛他孤独的感伤，使他倍感孤独，适宜的离开也是一种默默的关怀。也许他需要一首悲伤的乐曲，也许他需要一段文字，他需要的无非就是将他的孤独表达出来的艺术，而这期间只有他自己明白。

孤独希望与安静和黑暗为伍，但人却要面向阳光，否在会在无限的孤独里被黑洞吞噬。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九**

《百年孤独》是一部包容万象、精彩缤纷的史诗级小说。一部悠长的家族恩怨史，隐隐约约中映衬着拉美社会近一个世纪的的波谲云涌。于刀光剑影、战火纷飞和儿女情长的期期艾艾与冤冤孽孽中，更是折射出一幅地道的拉美文化及社会人伦道德的画卷。真可谓是一本奇书。而正本“奇书”正是围绕着布恩迪亚家族与马孔多一百年的兴衰荣辱而展开的。

正如全书结尾处写的那样：这个注定受百年孤独的家族不会有第二次机会在大地上出现。作为马尔克斯魔幻现实主义的经典代表作，书中充斥着大量作者运用夸张修辞手法后的痕迹(尤其是那场一连下了四年的雨和一挂就十年的艳阳，还有那两百多节运送尸体的火车。浪漫主义的气息随处可见。)，伴以各种或鲜明乖张，或沉郁顿挫，又或是幽默诙谐的文字，于潜移默化中就牢牢吸引了读者的眼球——一旦开卷，就让人欲罢不能，恨不得一口气就将整本书读完，丝毫不顾忌那些枯燥晦涩的人名。

随着情节的推移流动，作者巧妙地运用多种修辞和表现手法，尤其是寓情于景——作者通过时不时对景物的细致描写，不知不觉中调动了读者的所有感官，使读者拥有身临其境之感，为乌尔苏拉的勤劳勇敢而心生敬意;为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沉浮的人生与战争宿命而唏嘘不已;为丽贝卡的食土情怀与孤独终老而深深震撼;为费尔南达的保守虚伪而啼笑皆非;为梅梅激情却无果的爱情而久久留恋……马孔多前的小溪从原先的清澈见底到香蕉公司时的“色彩缤纷”再到奥雷里亚诺·巴比伦眼中的浑浊萧瑟，马孔多一百年来的风雨潇潇，即是无情的轮回，也是自得其理的发展。

象征手法的运用也为本书的表达效果增色不少。印象最深的就是马孔多的居民集体患上失眠症这一段——马孔多的居民为防止失眠症带来的记忆力衰退，将每日所行之事、所言之语纷纷写于小标签上，贴满整个居室。我认为，一字一句皆象征着作者希望大家不要忘记过去的种种回忆——尽管人们通过失眠症而变得精力充沛，但一直向前走的你是否还记得昨日的星辉斑斓?人生固然需要进步，但在疲累之时，欲休息之际，会不会因为已忘记回家、回心里的路而懊恼万分，捶胸顿足呢?

在阅读时，我也曾深深沉浸于那些精彩绝伦的神话典故中。到底是魔幻现实主义，吉普赛人的飞毯、日夜缠绕布恩迪亚的鬼魂、蕾梅黛丝的升天、与死神对话的阿玛兰妲和那场如史前洪水般的大雨……为整部作品平添了引人入胜的神秘感。只可惜自己对拉美和西班牙的相关文化典故不甚了解，加之初读此书，未能完全领略其中的奥义，甚是可惜。

其实，正如很多评论家所言，马尔克斯似乎使用了一个巨大的哈哈镜和一个不断变换焦距的照相机，虚虚实实，拍出了一张张或夸张怪诞，或深情动人，或发人省醒的人间百态图。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十**

一本《百年孤独》，一个家族七代人百年的坎坷历程，百年的岁月，如同长江黄河滔滔如流，最终在百年之中，从无到有，再从有到无，终点回到起点，社会的发展，家族的变迁，都画着一个圆形的轨迹。

小说的情节离奇令人迷惘。在小镇马贡多，布恩地亚家族上演着百年的兴衰史。这个家族由衰转盛，又由盛转衰，一百年的历程，转来转去，又回到原来的样子，一切都逃不出一个诅咒。霍?阿?布恩地亚与表妹乌苏拉近-亲结婚，阿苏拉担心会像姨妈和姨父近-亲结婚那样生出长猪尾巴的孩子而拒绝与霍?阿?布恩地亚同房。布恩地亚于邻居发生口角的时候，布恩地亚因为邻居嘲笑他被乌苏拉拒绝同房而杀了邻居。结果死者的鬼魂搅得布恩地亚一家日夜不宁，布恩地亚家族被-迫迁移到小镇马贡多。起初布恩地亚家族人丁兴旺，但是随着内战的爆发和外敌的入侵，布恩地亚氏的命运急转直下，一代不如一代，甚至奥雷良诺?布恩地亚上校领导的32次土著居民起义都以失败而告终。到了第六代奥雷良诺?布恩地亚的时候，因为与姑妈乌苏拉通婚，结果生下一个带尾巴的女婴，正好应验了一百年前吉普赛人用梵语在羊皮纸上写下的密码，而这个密码的破译者就是第六代奥雷良诺?布恩地亚上校自己。这个无疑充满了讽刺的意味。而这个带尾的女婴，被蚂蚁咬烂以后拖入了蚁穴。随后，小镇马贡多消失在一阵飓风中。

读这本书感觉最强烈的便是书名所启示的悲凉的孤独感。孤独的宿命围绕着这样一个家庭，一代代相同的名字，似乎也预示着他们相同的命运。布恩地亚家族七代人每个人的精神历程都是一个圆，他们从小就孤独，冷漠，古都似乎是这个家族每代人共同的特点，成如小说中写道：“布恩地亚家族每个人脸上都带着一种一望可知的特有的孤独神情，长大后，他们都试图以各自的方式突破孤独的怪圈，但激烈的行动总是归于挫败地沮丧，他们又以不同方式，一个个陷入更深沉的孤独之中，对他们来说，孤独仿佛一种神秘的命运难以抗拒。”终点最终回到起点，让人感觉到巨大的苍凉与悲凉。

读这样的小说，感觉就像看作者站在一个高的平台上，去俯视整个布恩地亚家族的命运，听作者讲述一个已然逝去的故事。隔着距离从外看马贡多，无论时间上，还是空间上，都是一个孤独的岛屿，而凑近了看家族七代人的悲欢离合，便可发现一个个更为悲凉的孤独的灵魂。在这个家族中，夫妻之间，父子之间，母女之间，兄弟姐妹之间，没有感情沟通，缺乏信任和了解，尽管很多认为打破孤独进行种种艰苦探索，但由于无法找到一种有效的办法把分散的力量统一起来，最后终以失败告终，如书中乌苏拉在非常孤单之时，只好去找她那不中用的被人遗忘在栗树下的丈夫，对他说：“你看看这个空荡荡的家吧，看看我们那些散在世界各个角落的儿女吧，咱们又像当初那样只剩你我两个了。”而霍基?阿卡迪奥对她的悲叹却是充耳不闻，她这些话好象是在讲给一个死人听，对于乌苏拉来说，岂止只是剩两人，其实只是剩她一个人孤独的生存着。生性孤僻的阿卡迪奥，在他生命的最后两个小时，他童年时代就一直折磨着他的恐惧突然消失了，在对人生的回顾中，他终于明白自己是很热爱过去最北他憎恨的人们，面对死亡，他感受到的不是害怕而是怀恋，他似乎时有所觉悟了，或许那种一之折磨他的恐惧便是对孤独的恐惧，人的存在就是选择，就是选择他的独特生活行动的方式，一直以来他都试图以自己的方式驱散这种恐惧，但最终未能如愿。

马尔克斯在谈及作品中人物孤独性时，他说过：“孤独的反义词是团结。”这是以这个家族的命运来反映整个拉丁美洲的命运，他希望于整个民族的团结。“布恩地亚家族都不懂爱情，不通人道，就是他们孤独和受挫的秘密”他们的孤独并不是拥有真理的灵魂而具有的高洁峭拔，因不能与人分享智慧的快乐而孤独寂寞，而是由于与愚昧并存的感情的匮乏所造成的日常生活中的心与心的离异与隔膜，这样的孤独竟可以将一个昔日曾经繁华的小镇最终消失。在此，马尔克斯是告诉人们，孤独的实质是一种毫无意义的生存哲学，它意味着一冷漠、消极的态度去对待生活，事实上，你以怎样的态度去对待生活，生活同样会以怎样的态度来回报你，一个陷入孤独的民族是没有前途的，只能与贫穷、愚昧和落后为伍。这样的作品现在读来仍有它的意义，在一个快节奏的现代社会，每个人都固守着一份自己的孤独，事实上，这种孤独会使人走向冷漠，最终如马贡多城一样灰飞烟灭，消失于无形。

在《百年孤独》中作者用梦幻般的语言叙述了创业的艰辛，文明的出现，繁衍与生存，爱情与背叛，光荣与梦想，资本主义的产生，内战的爆发，垄断资本主义的进入，民主与共和之争等足以影响拉美的大事，却让他们集中发生在一个小小的名叫马贡多的乡村中。把布恩迪亚家的每个成员都深深的牵扯了进去。在故事的结尾时。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良诺阅读了记载这个百年世家的命运的羊皮卷后说:“这里面所有的一切，我都曾经看到过，也早已知道!”作者正是借这个总结性的人物之口，表达了自己对拉丁美洲百年历史的看法，即近代拉美百余年的历史是重复的，拉美的发展和历史进程都停滞不前。

其实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会迎来美好的明天。同理，只要人人团结在一起，我们的世界将会更加精彩、和谐。也不会不至于停滞不前!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十一**

前几天读完了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一直打算写篇读后感，苦于无从下笔。一方面是对作品本身有一知半解之感，一方面想的太凌乱以至于理不出头绪。

一直深刻赞同王菲的《我也不想这样》中的反正最后每个人都孤独，在每段感情中，不管是暗恋还是相爱，到最后会发现不管是需求还是被需求，心灵永远都要有自己的空间。所以仍然你是你，我是我，难免孤独。你我都是一条直线，有人与我永远很近但永远不能相交;而相交后的两条线必然愈行愈远。

对我而言，单从读《百年孤独》的直观感觉来说，是非常的微妙且有意思的。与以往容易入书入戏的我不同，百年孤独里的悲欢离合、跌宕起伏、生离死别似乎和我之间隔了一层下雨中的玻璃墙。每当我似乎身临其境的时候，总有一层新雨将玻璃重新淋得模糊。也许是因为作者总以戏谑的口吻描述类似神话的种种场景，也许是因为书中人物狂野的孤独离世俗的自己太过遥远。

整本书中，每个人都是一个孤独的个体。从家族第一个霍赛阿卡迪奥，到最后一个具有家族明显特征的奥雷良诺。从高傲果敢轰轰烈烈的奥雷良诺上将到精力充沛平凡而伟大的乌苏拉老妈妈，从纯洁如天使的俏姑娘雷梅苔丝到喜欢热闹以至于娶了两个老婆的双胞胎之一。

这些人，从出生开始就是孤独，逐渐的，有人在孤独中失去自我，比如第一个霍赛阿卡迪奥、梅梅;有人在对抗孤独中失去自我，比如雷贝卡;有人清醒的知道自己的孤独，可却无能为力，比如阿兰玛塔;有人孤独一生却不自知，比如乌苏拉，比如俏姑娘雷梅苔丝;还有人在生命的最后幡然悔悟，可惜为时已晚，比如我的上将奥雷良诺。

一部繁杂庞大的百年家族史，一部脉络清晰的地方兴衰史。在时间的洪流中，个人在大背景的起伏中显得那样无力。羸弱娇小的被夺去生命，孤独执着着的留下悲伤的痕迹。无端去世的雷梅苔丝的萝莉像被作为祖母的形象保存，到最后仍然在咬手指的雷贝卡执着的不肯死去。经历夺走3000人生命骚乱的阿卡迪奥得不到任何人的相信。他们都是人群的异子，孤独的极端。

对于我，则早已习惯了与孤独为伴，未必开心，但也未必悲哀。 孤独是一个陪伴人一生的伙伴是一个既定事实，与其否认，与其抗争，与其无谓的逃避，不如接受它，拥挤的人群里让它保护你回家，周六的上午让它陪你吃早餐，整理阳光，周日的下午让它陪你晒晒太阳，晒晒俱疲的身体与心灵。

如果你和我、和大多数人一样，周期性的抑郁，不妨看看这本书，让书中孤独人的鲁莽激起你无畏抗争的勇气。也许，我们可以活得更牛逼哄哄，至少在别人眼中。奥雷良诺上将死去的时候，我心中一阵痛楚，就是这么想的。

我相信，这本书能给我的，远远不止于此。

《百年孤独》是我比较喜欢的外国小说之一，我在读这本书的时候和读其它书都很明显的不同，这可能就是本书的特点之一吧。这本书的不同之处就是全书几乎没有任何向上的积极气息，有的只是孤独和颓废。

“不管走到哪，都要永远记住：过去是虚假的，往事时不能返回的，每一个消逝的春天都一去不复返了。最狂热、最坚贞的爱情也只是过眼云烟”坦白地讲，这部30万字的《百年孤独》，很好看，你会时而放声大笑，时而眉头紧锁，当时重复率最高的表情是“瞪大的双眼”因为据说本书是公认的魔幻现实主义文学最具代表性的作品。

《百年孤独》，却缺乏这种积极的精神，只有偶尔几个积极的人物，比如活了115-120岁的乌苏娜，他一直活到十几章(本书一共才20章)，那个时候他的曾曾孙子都出世。了总的来说本书的基调还是黑色的，结尾那句话“遭受百年孤独的家庭，注定不会在大地上第二次出现了”我的理解与书中的简介不同，书前面的简介说这句话代表的是积极，黑暗总会过去，光明即将来临。

我却觉得这句话是为这个悲剧魔幻的家族120xx年的孤独历史画上句号。并不预示着以后的家庭就不孤独，而孤独其实是挥之不去的，谁也逃不掉的。书中的人物都是孤独的，但每个人面对的方式有所不同。

奥雷连诺上校采取的方式是战争，永无休止的战争来排遣孤独，但战争只让他更加寂寞。梅梅用的是爱情，可惜他的爱情不被母亲允许，寂寞也就依然如影相随。

看《百年孤独》我一直在思索一个问题，这个家族为什么是孤独的。我想来想去都貌似找不到答案，或许是因为代沟，或许是与世隔绝，还是说作者根本就不想说原因，只是表达一种状态?都像，又都貌似不对，这个问题仍然在困扰我，希望朋友们看了之后大家讨论讨论。

这本书在我看来真的是很不错，其中反映出的人生常态和人情世故，以及对人的本质的研究，作者都可以说是十分透彻的，透彻的让人感到有一丝害怕的感觉，这就是书的杀伤了!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十二**

读《百年孤独》这本书的想法，多半源于它的名声：大家都在讨论、前辈都在推荐。在一次整理图书时，炳睿把这本书给我，于是看了起来。

首先简单介绍一下我眼中的男性人物：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在青年时富有干劲、领导力，带领一群年轻人披荆斩棘来到马孔多，规划街道、发展经济……但在吉普赛人来了以后，对他眼中的科学沉迷到走火入魔，一心想找到炼金术，从而与世界渐行渐远，不久走入孤独阴霾，最终疯癫而终。他的儿子奥雷里亚诺上校，年轻时满腔热血闹革命，愈败愈战、愈战愈勇……直到战争僵持至中年，他在战争中迷失自己，感觉不到战争的意义与自己的初衷，感觉自己为了自己的梦想，变成自己梦想反对的人，于是选择开枪自杀，但是奇迹般活下来了，却深陷孤独，最后避世。

何塞·阿尔卡蒂奥本来对科学有着很大兴趣，但是敌不过自己的欲望，之后离家出走，回家之后，不顾家人反对，与丽贝卡结婚，最重被枪杀身亡。他的儿子阿尔卡蒂奥在战争中被权力所迷失，成为马孔多最残暴的统治者，最终被枪毙。阿尔卡蒂奥的兄弟奥雷里亚诺·何塞继承了伯父孤僻的性格，到爱上自己姑妈—阿玛兰妲，不被允许后参军，乱死军中。最后提一下第五代何塞·阿尔卡蒂奥，掂量家族不曾有的财产，编造谎言敷衍母亲，不过意外获得了乌拉苏尔藏下的金币一番放纵淫乐只够被窃取金币的人杀死。

其次简介下非常具有特点的几名女性。首先是家族第一辈乌拉苏尔，一个而富有无活力、干劲的女人，她通过买糖果小动物挣钱，从而使整个家族由足够多的经济来源。并且个性、明辨是非，在阿尔卡蒂奥残暴统治马孔多时，出面教训他。敢于斗争，在奥里雷亚诺上校被囚禁在马孔多时，表现出来屈服的精神。

她的孤独体现在晚年时不被人注意，但是有倔强地企图融入遗忘她的子孙世界，在见证家族由盛至衰后死去，她是这篇小说的核心、最讴歌赞颂的人物，她勤劳勇敢、善良、富有热情，又坚贞不屈，是布恩迪亚家族以及整篇小说的顶梁柱。再次是家族最后的女性，阿玛兰旦·乌拉苏尔，充满活力、富有干劲的她从布鲁塞尔回来之后，看见家族荒废，准备重新整理家业，但在丈夫走后，抵不过孤独的她和侄子寻欢作乐，在生下家族最后的子嗣后，大出血而死。

纵观整个家族，都跟孤独做过斗争，却没有一个人战胜过孤独。同时，每个人孤独的来源时不同的。男性这边，阿尔卡蒂奥类型向外，但是输给了自己的欲望。奥雷里亚诺型沉稳，献身政治，但战胜不了\*而不入孤独。女性这边富有活力的乌拉苏尔型抵不过外界沉重氛围带来的孤独。蕾梅黛丝型开朗阳光，但是都没有改变现实而逝世。最终，历经沧桑的布恩迪亚家族从马孔多消失。

《百年孤独》写出每一种人的孤独，却从不让任何一个人走出这种孤独。最后的赋有家族所有优点的人在出生时也被蚂蚁吃掉，不得不说这是一篇充斥悲伤气氛的小说。但它有很多非常阳光的场景，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青年时开创马孔多，在一个下午给孩子们上物理课、另一个下午带孩子们摸冰块。乌拉苏尔在修建家族大宅时的充满无尽的活力，小蕾梅黛丝婚礼上，大方的举止。奥雷里亚诺上校跟岳父玩多米诺骨牌……这都是很温馨，美到令人窒息的画面，可是只能用一个词衔接下一句：好景不长。那又是什么样的沉沦才可以使这群人堕入那样的孤独?

总的来说，外向的男人战胜不了内心的欲望而孤独，内向的男人屈服外界的强大而孤僻。活力四射的女人经不起世界孤独的氛围，藏事于心的女人最能被内心藏匿。作者写出了不同人孤独，又很公平给出他们不同的阳光。阿尔卡蒂奥富有力量、勇气拿起猎枪抵抗。奥雷里亚诺深沉、执着不被世事蒙蔽。乌拉苏尔勤劳，有活力，热情、有爱心。阿玛兰旦关爱子孙。蕾梅黛丝拥有脱俗阳光。可作者很不公平的把孤独作为他们的结局，但读书还是会很公平的认为作者不公平。

俄国作家陀思妥耶夫斯基十分推崇西班牙小说家塞万提斯的《堂吉诃德》，他认为当我们有一天面见上帝，上帝问我们有什么作为，我们便可以将此书呈给上帝了。借用陀氏的话，当有一天我们见上帝，上帝问我们的想象力在哪儿的时候，我们便可以把这本书拿出来，并说，这就是我们想象力的全部了。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十三**

有一位作家曾说过，人生来就是孤独的。

在拉美文学百余年的发展过程中，一位哥伦比亚著名作家加西亚\*马尔克斯，以其对现实世界魔幻般的思索和诉说，开创了魔幻现实主义这一文学流派，也因之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

他的《百年孤独》是一部有趣的作品，她没有波澜壮阔的情节，故事的发展更是令人费解。作者在《百年孤独》中用梦幻般的语言叙述了布恩迪亚家的每个成员在一个小小的名叫马贡多的乡村发生的大大小小，平凡但足以震撼人心的故事。“这里面所有的一切，我都曾经看到过，也早已知道!”这是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良诺阅读了记载这个百年世家的命运的羊皮卷后所说的。整个拉美的近代史，从这句话开始就陷入了循环的怪圈中。

读这本书，整个人似乎都被孤独感给包围着。全书的主题是孤独，孤独的对应是爱。但是在这部小说中都没有类似的描写，书中的主人公或者是在逃避爱，或者是被命运捉弄而没有能够得到爱。书中描写的最突出的就是不同人物的命运。不同的性格对应着不同的命运。他们都逃不了命运的安排。连同决心要开辟出一条道路，把马贡多与外界的伟大发明连接起来。可惜的是，他却被家人绑在一棵大树上，几十年后才在那棵树上死去。马贡多的文明也随之消失了。孤独、苦闷、猜忌，导致了马贡多狭隘、落后、保守直至没落。

人生来就是孤独的。孤独是需要摒弃的。人与人之间少了猜忌，少了勾心斗角，多了信任多了友善，自然孤独会被驱逐一边。也不至于出现书中的最后一个场景。那个长猪尾巴的男孩，也就是布恩迪亚家族的第七代继承人，他刚出生就被一群蚂蚁吃掉。也不会出现清zf闭关锁国遭受的灭顶之灾。也不会出现左倾右倾内战。

拉丁美洲，耻辱与压迫，血腥和悲剧的地方。与历史一般的不是波浪式前进，螺旋式上升的故事的内容。我还没有真正看明白这本书。等几年后我在重新去看这本书，收获到的或许不仅仅是这些浮于表面的东西了吧。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十四**

《百年孤独》，作为为马尔克斯赢得了诺贝尔文学奖的成名作，它无异是一本不容错过的精彩小说。不少人分析这部作品，说它反映了拉丁美洲的历史演变和社会现实等等。我没有足够的知识供我写下如此深刻的评论。因此只能作为读者，去讲述这部小说中最令我记忆深刻的，两位迥然不同的女性。

“乌尔苏拉象丈夫一样勤劳。她是一个严肃、活跃和矮小的女人，意志坚强，大概一辈子都没唱过歌，每天从黎明到深夜，四处都有她的踪影，到处都能听到她那浆过的荷兰亚麻布裙子轻微的沙沙声。”

比起那个无比经典的开头，我想这句话要显得平凡的多，因此通常不被人所注意——这是这本书中出现的第一句正面描述乌尔苏拉的话语。正像书中所描述的那样，乌尔苏拉这样一位看似平凡的女人，她的勤劳和坚强是她身上最为耀眼的闪光点。她是一位妻子，一位母亲。无论是她的丈夫为怪异的学术痴狂之时，亦或是发现她的子孙陷入了怪诞的命运之中，她都不懈地与命运抗争着。试图让困境得以扭转，让人与人之间多一丝联系，统一起分散的力量。

尽管最后这种尝试仍以失败告终，而她的晚年也在由眼疾带来的模糊黑暗和过于长久的岁月所致的逐渐衍生的的孤独感中度过。但她的热情坚强，在一堆性格孤僻怪异的族人中显得尤为珍贵难得。而由她所操持的，几代人同堂而居的生活，也一度是《百年孤独》中最为幸福美好的场景。

阿玛兰塔·布恩迪亚，乌尔苏拉的小女儿，这位面容娇俏的少女爱上了钢琴技师皮埃特罗。

嫉妒使她不惜一再破坏表亲丽贝卡与他的婚姻，直到无意中毒死了哥哥的妻子——年幼而贤淑的蕾梅黛丝。强烈的悔意与仇恨交织，扭曲了她的心理。她与皮埃特罗交往，但却又拒绝与他结婚，使得皮埃特罗为此自杀。出于悔恨，她故意烧伤一只手，终生用黑色绷带缠起来，决心永不嫁人。

但内心的孤独、苦闷让她难以忍受，甚至和刚刚成年的侄儿厮混，即便如此她始终无法摆脱内心的孤独。她把自己终日关在房中缝制殓衣，缝了拆，拆了缝，直至生命的最后一刻。

对布恩地亚家族来说，孤独是一种通病。或许即使不存在皮埃特罗，阿玛兰塔的结局并不会有多大差别。在不断重复的命运里，皮埃特罗是一个起点，让阿玛兰塔告别了少女的活泼纯真。她一生都在渴望爱情，同时一生都在排斥爱情。在这种矛盾的煎熬中，度过了自己的一生。

乌尔苏拉和布恩迪亚经历，可以说是《百年孤独》中，本恩迪亚家族命运的影射——注定与无法摆脱的孤独相伴而老。小说中的魔幻色彩，使得家族的经历被冠以“命运”一说。但实际上许多事物的转变是有迹可寻的：出于人性的贪婪、嫉妒，挑起了战争，引发了死亡;由于人与人之间的冷漠，个人逐渐变得孤僻而与群体失去联系，因而使得这个家族七代人始终徘徊在这种孤独中度过了漫长的一百年。愿像结尾的寓言所说的那样，此后不会再有这样一个家族，要背负百年的孤独。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十五**

我常常自矜自己喜欢读书，爱好书籍，却又常常在读书时极为偏好，兴起试读名著，却又为那其中的晦涩难懂而撤退。事实上，于我而言，《百年孤独》正是如此。

读过一遍，心头复杂感情简直无法形容，最多的想法是：天哪，这写的到底是什么东西?什么奥雷里亚诺，乌尔苏拉，阿尔卡蒂奥，本就对各种又长又拗口的外文名敬而远之的我，更是读起来费力的将人物与身份对上。最要命的是，父亲跟儿子常常会起同样的名字，让我毫无头绪，一遍读下来，脑子里好像有浆糊，真是一点感想也没有了。

不客气的说，我实在是想着自己还有阅读笔记，才硬着头皮读了第二遍。这一遍，我依旧不懂，却感受到了内心有了什么，咕嘟咕嘟的冒着泡泡。

它看起来那样荒诞，在现实生活中不可能会有持续了四年多的雨，一个老年神父不可能只喝了一口可可茶就能浮在空中，死者更不会因为耐不住寂寞就重返人间……但这一切都发生在了这个家族的身边。更令人奇怪的是，书中这个绵亘了百余年的世家中，男子不是叫做阿卡迪奥就是叫做奥雷良诺，而家族中各种奇怪的事情，在阿卡迪奥直到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良诺的身上反复的发生着。

读书之前老师介绍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莫言的魔幻现实主义正是由此影响。此时我也是切身的体会了。

《百年孤独》描述的是霍塞·阿卡迪奥·布恩迪亚家族的一部兴衰史，其脉络就是自闭到开放，开放到繁荣;再由开放到自闭，自闭到毁灭。马贡多文明的创始人霍塞·阿卡迪奥·布恩迪与妻子乌苏拉以非凡的胆识和开放的精神，开创了马贡多的繁荣。霍塞·阿卡迪奥·布恩迪曾向妻子抱怨说：“世界上正在发生不可思议的事情，咱们旁边，就在河流对岸，已有许多各式各样神奇的机器，可咱们仍在这儿像蠢驴一样过日子。”因为马贡多隐没在宽广的沼泽地中，与世隔绝。他决心要开辟出一条道路，把马贡多与外界的伟大发明连接起来。可是，他却被家人绑在一棵大树上，他的拉丁语，在家人心中只是疯言乱语，几十年后他才在那棵树上死去。

之后的几代人，夫妻之间、父子之间、母女之间、兄弟姐妹之间，几乎如出一辙的没有感情沟通，缺乏信任和了解，孤独、苦闷、猜忌，导致了马贡多狭隘、落后、保守直至没落。

就像奥雷里亚诺，不断的战争，他甚至已经忘记了当初的目的，而是在杀戮，血腥中度过。他的结局停留在小金鱼中。

孤独是感受，孤独又无法感受。

当奥雷良诺参透了墨尔基阿德斯的羊皮卷的奥秘，一阵飓风将马贡多抹去，从世人的记忆中根除，“因为注定经受百年孤独的家族不会有第二次机会在大地上出现。”书中如是说。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500字篇十六**

《百年孤独》作者加西亚。马尔克斯，哥伦比亚人，这本书是一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南美著作。

我要诚实的说，这本书读起来对我的吸引性似乎不大，以至于读到快一半的时候并没有品读出任何好的东西，如果我非要给自己一个慰藉，那就是在这几天的沉寂氛围中获得了熏陶。似乎你不得不思索，读书除了启迪和思索外，有种无形的影响必然存在。

夜晚，突然间醒来，书中人物的心灵世界以一种无形的形式在我脑海来回回荡。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的天马行空的思想，\*终死在栗树下，乌尔苏拉为了显示晚年活力仍存隐瞒着自己的眼盲，奥利里亚诺?巴比伦拿着羊皮卷破译家族命运密码“家族的第 一人被困在树上，\*后一个正被蚂蚁吃掉”，奥利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制作小金鱼，蕾梅黛丝升空，还有\*后一个猪尾巴男婴被蚂蚁吃掉和荒凉的布恩迪亚家族彻底在世界上消失。那时通过对这些情形的感应，对孤独有了这样的一个理解，孤独好似产生于人内心深处无法与人诉说的诡秘和羞于与人诉说的秘密，而这两种状态却在很大程度上左右着你的行为，进而形成与外界难以交流或不屑交流的巨大隔阂。

布恩迪亚家族中每个人都有着自己的孤独，他们倍受心灵的折磨，同时又独自享受着那份孤独。孤独是什么，也许是内心\*深的秘密。孤独是这个世界上永远也根除不去的东西，它好似心灵的黑洞，甚至连自己都难以窥透。每个人都有着自己的孤独，都有那么一个时刻你不想与任何人诉说你的煎熬，在折磨中忍受着孤独，你又喜欢躲在无人的角落默默享受着这份孤独。

人与人之间并不是一旦遇到悲凉的心境就需要有人出来安慰，因为你体会不到他的孤独，你那善意的劝解反而更加刺痛他孤独的感伤，使他倍感孤独，适宜的离开也是一种默默的关怀。也许他需要一首悲伤的乐曲，也许他需要一段文字，他需要的无非就是将他的孤独表达出来的艺术，而这期间只有他自己明白。

孤独希望与安静和黑暗为伍，但人却要面向阳光，否在会在无限的孤独里被黑洞吞噬。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